



被占用近6年的门面成功收回了

申请执行人送来锦旗，向衡南法院执行法官致谢

■通讯员 谭丹丹

本报讯 “执法如山扶正义，办案廉明为人民。”10月23日，申请执行人某房地产开发公司股东吴某某特意从郴州赶到衡南县人民法院执行局送来一面锦旗，对执行法官经过2个月的努力，帮其收回被他人占用近6年的门面表示感谢。

该涉案门面位于衡南县咸塘镇，系申请执行人某房地产开发公司投资开发，肖某某负责施工承建，被执行人吴某某为肖某某施工提供部分材料。2014年9月10日，申请执行人某房地产开发公司与施工方进行了结算，但至今未将工程款付清。施工方因欠有被执行人吴某某部分材料款，遂擅自将此门面交给被执行人吴某某保管。

使用，被执行人吴某某自2015年4月27日使用至今。

2015年4月29日，申请执行人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得知被执行人吴某某使用门面的消息后，向公安机关报案，但是双方的矛盾一直未得到化解。2020年3月18日，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向衡南法院起诉要求吴某某返还门面，法院依法支持其诉讼请求。然而，吴某某并未在判决书要求的时间内将门面归还给某房地产开发公司。

今年7月2日，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向衡南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法官在收到案件材料后，立即传票传唤当事人到法院接受调查，以全面了解案件事实，同时依法对该门面进行了查封。

执行法官在办案过程中了解到，

被执行人吴某某系衡南县咸塘镇某居委会书记，便以“强制搬迁会在当地引发较大动静，会影响到其在当地的信誉与威望”为切入点，劝说被执行人吴某某主动搬离门面内财物，尽快将门面归还给申请执行人。

在执行法官的耐心劝导下，被执行人吴某某仔细权衡利弊，承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搬离。近日，在法院的主持下，被执行人吴某某兑现了将门面交付给申请执行人某房地产开发公司的承诺。至此，经过执行法官2个月的努力，某房地产开发公司成功收回了被占用近6年之久的门面。

执行进行时

分期履行化难题

■通讯员 刘尚球

本报讯 “谢谢你们，为我的事跑了这么多趟！”近日，徐某的父亲拿到最后一笔执行款2.5万元后，对承办法官连声道谢。近日，衡东法院杨桥法庭成功执结一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双方当事人均对法官的执行工作表示感谢。

10年前，当时的徐某只有7岁，在当地乡镇的小学读一年级。放学回家时，在狭窄的马路上遇到迎面驾驶家用车的颜某，颜某没有停车避让，致使徐某右大腿被压断，经医治被高位截肢，落下终身残疾。经交警部门认定，颜某负事故全部责任。后双方诉至法院，法院审理认为，颜某需要赔偿徐某各项损失共计32.25万元，核减已经垫

温情执行促和谐

付的4万余元，还需要赔偿28万元。

因颜某家境困难，且徐某父母同意分期履行，最终法院判决颜某自2011年开始，每年12月30日前支付2.4万元，直到全部赔偿到位为止。颜某依照判决支付到2016年，2017年涉嫌刑事犯罪被羁押侦查，后来就停止了继续支付。

2018年，徐某父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承办法官到颜某家了解情况得知，原来颜某在事故发生后就去广州打工，期间又出车祸。由于家中有年迈的父母和年幼的小孩，生活和经济压力很大。但颜某母亲与其妻子均表示，一定会想办法支付剩余的赔偿款。

承办法官将颜某的家境情况反馈给了徐某父亲，并邀请徐某一同去颜

某家里了解情况，最终徐某表示同意暂缓执行。

在终结本次执行后，承办法官每年都会去颜某家里一两次，并把情况反馈给徐某父亲。其间，颜某也陆续支付了部分赔偿款。

2020年因受疫情影响，颜某待在家中承包农田，搞水稻种植。国庆节刚过正是卖粮的时候，徐某父亲请求颜某付款。承办法官找到颜某，颜某表示，法官来自己家里这么多次了，自己都不好意思，他承诺只要粮款一回款，剩余赔偿款将一次性付清。

10月26日，在承办法官的见证下，颜某将现金2.5万元直接交付给徐某，双方签字确认，该案赔偿全部兑现完毕。

颜某紧握法官的手表示，感谢法官能体谅自己，给予这么长的兑现期限，让自己生活有了喘气的机会，而徐某父亲也对法官的耐心和付出表示感谢。

了解得知，原告远在异国他乡，无法来庭参与调解。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这一智能化小程序能突破空间距离限制，可以在在线制作调解协议和在线司法确认，真正为及时解决纠纷提供便捷。为了使调解工作顺利进行，承办法官在征得原告邓某同意的前提下，引导其完成了在线调解平台的注册，就视频、语音等功能进行调试。承办法官站在双方立场倾听各自不同的意见，进行多次耐心劝说，两人均表示没有和好的可能。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在线调解，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随后便通过平台推送给当事人签字确认。

■文/图 通讯员 罗国军

本报讯 为提高青少年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10月27日上午，祁东县人民法院黄土铺法庭到祁东县官家嘴镇中学开展“送法进校园”专题讲座活动，该校100余名学生及部分教职工参与了此次活动。

活动中，黄土铺法庭工作人员向师生们发放了《民法典》宣传手册，庭长曾辉为学生们上法治课，围绕“与法同行，健康成长”这一主题，分别从身边的法现象、校园里的法问题、成长中的法实践、头脑里的法思维四个方面展开宣讲，同时为同学们生动地讲解了校园欺凌、校园性侵、校园毒品等相关典型案例，并为同学们讲解了如何预防和抵制此类校园违法犯罪。

活动结束后，该校校长表示此次送法进校园活动意义重大，不仅增强了同学们的法律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更提升了同学们的自我保护能力，希望法庭今后能多开展此类法律宣传活动，助力营造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祁东法院：
以司法建议助推行业领域治理

■通讯员 邹家韶

本报讯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以来，祁东县人民法院充分延伸审判职能，将依法严惩黑恶势力犯罪同社会综合治理有机结合，对审理过程中发现的社会治安、工程建设、市场流通等“10+1”重点行业领域的突出问题及时发出司法建议，助推行业领域治理，堵塞行业管理漏洞。

祁东法院在审理祁东县某肉食水产有限公司、何某某等十四人恶势力犯罪团伙一案中，发现该公司为垄断祁东屠宰市场违规经营、强迫交易、超标准收费，并存在不正当竞争、拒宰拒杀行为。

为此，该院向县农村农业局、县市场管理局发出了司法建议书，建议监督管理部门对该公司进行整顿，规范其经营行为，进一步严格屠宰执法，确保生猪屠宰市场规范有序。监督管理部门在收到该院发出的司法建议后，高度重视，立即安排部署整顿工作。

祁东法院将进一步聚焦重点领域，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积极参与综合治理，针对审判和执行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研判，并及时从法律角度向相关部门发出司法建议，提出对策措施，全力做好社会乱象整治工作，从源头上铲除黑恶势力滋生的土壤，切实增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实效性，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

雁峰法院：
开展“光影铸魂”电影党课活动

■通讯员 王 燕

本报讯 10月30日下午，雁峰区人民法院党总支开展“光影铸魂”电影党课活动，组织全院所有党员干警集中观看了革命历史题材电影《半条棉被》，重温了革命初心，进一步提升了党员干警的党性修养。

《十送红军》的经典红歌悠扬婉转，将大家的思绪拉回到了电影《半条棉被》发生的历史时期。长征途中，3位女红军借宿在当地村民徐解秀的家中，临走时把自己仅有的一床棉被剪下一半留给老百姓。电影深情演绎了红军战士与村民的鱼水情深，故事感人肺腑，催人泪下。

观影现场，许多党员干警含着热泪表示，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人民军队与人民群众风雨同舟、生死与共，走群众路线才能取得革命胜利，这次开展电影党课让大家深受教育和启迪，是一次触及灵魂的心灵洗礼。作为新时代的法院干警，要坚定初心使命，真正与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法院简讯

近日，市珠晖区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周龙，副院长雷玲，衡阳师范学院法学院知识产权教研室主任袁焜一行到长沙市芙蓉区法院考察交流庭长监管案件工作。

座谈会上，芙蓉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黄宇详细介绍了该院的基本情况，以及四类案件监督的范围、流程、司法绩效管理等工作开展情况。周龙表示，芙蓉区法院的四类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规范有序，成效明显，许多经验做法值得借鉴和学习，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能进一步加强交流，提高工作质效。此外，就司法绩效管理、员额法官、法官助理的考核等工作，双方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通讯员 胡 敏）

为弘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优良传统，进一步做好退休老干部服务工作，10月26日上午，珠晖区人民法院举行了重阳节退休干部座谈会，该院党组书记、院长邓雪及全体班子成员，与全院30余名离退休老干部欢聚一堂，共度佳节。

座谈会上，邓雪代表院党组向参会的老领导、老同志致以节日的问候和祝福，表示今后将一如既往地重视老干部工作，希望全体老同志发挥余热，对法院的发展多关注多支持，积极献计献策。（通讯员 邹琳）

黄土铺法庭： 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师生们认真聆听法律讲座